证券代码: 300683 证券简称: 海特生物 公告编号: 2024-056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进行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亚先生、陈煌先生、羡雯女士、杨涛先生、严洁女士、朱家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毛宗福先生、周海兵先生、冉明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毛宗福先生、周海兵先生、冉明东先生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

八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忠实、勤勉的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换届选举的议案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汪涛先生 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和其他任何职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夏汉珍女 士也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涛先生和夏汉珍女士均 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附件: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亚先生,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中化北海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亚先生目前担任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医药业商会常务理事、武汉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武汉大学校董、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医药健康产业促进会会长,是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获得者,并被授予武汉市五一劳动奖章。

截至本公告日,陈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0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4%,并通过武汉三江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博肽企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21.55%股份,合计控制公司29.99%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洪新、陈宗敏为陈亚的姑父和姑姑,吴洪新直接持有公司2.29%股份,吴洪新、陈宗敏夫妻控制的企业武汉伯瑞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1.3%的股份,陈亚持有武汉伯瑞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35.56%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陈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2、陈煌先生,1975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华中科技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铁第十七工程局闽东指挥部财务主管、武汉中铁工程公司顺德君兰指挥部财务主管等职务,2000年加入公司,曾任综合管理部长。2006年4月至2011年3月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12年12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4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陈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 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3、羡雯女士,1975年12月出生,湖北经济学院会计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武汉阀门水处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职务,于2005年加入公司财务部,先后担任主管会计,财务部部长助理职务,于2011年起担任财务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羡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4、杨涛先生,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临床医学学士、执业医师。曾任成都第一人民医院外科医生、拜耳公司大区经理、成都力托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创始人,从事医药大健康企业管理顾问,世界银行BPIP项目中国实施咨询师、中英政府中小企业扶植项目授权咨询师等职务。现任汉瑞药业(荆门)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杨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

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5、严洁女士,1965年出生,中国药科大学药物合成专业学士、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天津市汉康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天津汉瑞药业创始人,现任天津市汉康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天津市国际医药交流协会理事、中国药科大学《药学进展》理事。先后入选科技部"创新创业人才"、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天津市"新型企业家培养工程"。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二、三等奖、天津市滨海新区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截至本公告日,严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2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6、朱家凤先生,196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执行董事、天弘基金独立董事、北京博奥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乾瞻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亚歌文化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飞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领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象帝先计算技术(重庆)有限公司董事、壹源堂健康科技(武汉)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起担任海特生物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朱家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

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毛宗福先生,1964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武汉大学董辅**初**经济 社会发展研究院教授、武汉大学全球健康研究中心主任、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 理博士生导师、健康经济学博士生导师。兼任国家卫生健康委药物政策专家,国 家医疗保障局药品耗材集中采购专家,中华预防医学会全球卫生分会副主任委 员,中国卫生经济学会卫生经济理论与政策专委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卫生信息医 疗健康大数据学会药品器械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医药政 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毛宗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2、周海兵先生,1970年出生,武汉大学珞珈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湖北省首届医学领军人才、病毒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带头人、湖北省有机氟类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任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精准医疗分会理事、湖北省药学会常务理事、药物化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主要从事抗肿瘤抗病毒药物研究。

截至本公告日,周海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3、冉明东先生,1975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曾担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冉明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 2. 3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